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608 债券代码:123054	证券简称:思特奇 债券简称:思特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9
----------------------------	-----------------------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思特奇	股票代码	3006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海丰		杜敏
电话	010-82193708		010-8219370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6号14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6号14层
电子信箱	securities@st-qtech.com.cn		securities@st-qtech.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0,003,113.85	237,679,501.81	-2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058,344.47	-77,325,026.24	-1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569,218.35	-79,350,658.03	-3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232,909.89	-1,947,013.41	3,655.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3	-17.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1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9%	-4.94%	-0.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3,040,245.21	2,466,422,588.99	-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51,175,712.00	1,510,820,293.10	-3.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7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8%	68,493,150	0	质押
云信飞腾	境内自然人	17.57%	58,182,405	43,636,804	不适用
芸数网络(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16,660,000	0	不适用
北京中盛鸿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3,935,730	0	不适用
王刚	境内自然人	0.72%	2,400,000	0	不适用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72%	2,389,784	0	不适用
深圳市汇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1,692,300	0	不适用
卢琪	境内自然人	0.38%	1,263,081	0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2025-076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公示情况
- (二)公示内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 (三)公示时间:2025年8月5日至2025年8月15日16:00止
- (四)公示方式:公司公告栏、公司OA系统;
- (五)反馈方式:在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反馈;
- (六)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任职情况等资料。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且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一)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
-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三)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5年1月2日至2025年7月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提交了查询申请,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2025年8月14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东瑞金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接到股东东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金”)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有限售期	起始日	解除日	质权人
东瑞金	是	12,000,000	8.82	1.96	否	2024年7月19日	2025年8月14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东瑞金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东瑞金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下称“包装容器”)、湖北东瑞金制罐有限公司(下称“湖北制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6,995,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0%。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为112,88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3%。具体如下:

2025 半年度 报告 摘要

郭旭	境内自然人	0.36%	1,189,198	0	不适用	0
北京中盛鸿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1,095,34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华创云信与王刚、BARCLAYS BANK PLC、深圳前海弘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琪、郑旭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中盛华宇、中盛鸿祥为员工持股平台。公司股东、董事卢琪与卢琪先生于2023年12月27日起担任华创云信首席科学家职务。云信投资为控股股东华创云信的全资子公司。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卢琪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1,263,081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69,661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93,42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思特转债	123054	2020年06月10日	2026年06月09日	16,679.05	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9.82%	35.43%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6	-1.58

- 三、重要事项
- 1.募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5G 支撑及生态运营系统项目”及“A1 技术与应用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070.6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在节余募集资金按计划结转完成后,公司授权管理层及财务办理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相关事项,届时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事项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 2.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投项目计划进度与实施地点事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的情况,终止“物联网研发中心项目”、新增“新兴产业业态项目”;调整“PaaS平台技术与应用项目”的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计划进度;调整“城市数字经济中台项目”的投资总额与内部投资结构,调整项目计划进度,同时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该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投项目计划进度与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41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107	证券简称:瑜欣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4
-------------	-----------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瑜欣电子	股票代码	3011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樊旭		王婷
电话	023-65816392		023-65816392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高滩大道992号		重庆市九龙坡区高滩大道992号
电子信箱	equities@qyxw.com.cn		equities@qyxw.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82,781,461.35	251,385,109.90	5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28,997.77	25,261,011.05	1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010,378.91	24,706,662.22	9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742,685.65	25,510,839.71	106.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5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5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2.69%	2.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59,081,963.40	1,220,558,988.61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8,825,786.63	928,681,649.50	0.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胡睿睿	境内自然人	39.32%	40,272,960	30,204,720	不适用
胡正平	境内自然	16.18%	16,576,000	12,432,000	不适用
丁德萍	境内自然人	13.67%	14,000,000	0	不适用
重庆荣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708,000	0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500互联网+大数据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554,940	0	不适用
汪正勇	境内自然人	0.36%	368,760	0	不适用
杨晓璐	境内自然人	0.34%	350,000	0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5-049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19,461,649.23	1,234,531,569.83	6.88
营业利润	96,830,395.78	91,931,531.12	5.33
利润总额	96,792,214.06	91,424,623.41	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06,694.74	88,235,104.26	-6.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357,521.60	80,580,746.73	-14.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97	0.0528	-5.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1.72%	-0.1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931,240,603.75	7,566,853,313.92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040,268,938.83	5,150,310,508.11	-2.14
股本	1,665,394,648.00	1,665,394,64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3.03	3.09	-1.94

-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 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PE管产品销售收入少于去年同期,主要是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25-44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15:30-17:00
2. 召开方式:现场交流,会前14:30-15:10将开展现场体验等活动。
3. 会议地点:济南喜来登酒店会议室(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
4. 参会股东: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0日(星期三)18: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qkEuYEPsZ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办理预约报名等手续。名额有限,报满为止。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及发展战略等情况,拟定于2025年8月22日下午,举办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 具体内容如下:
- 一、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15:30-17:00
2. 会议地点:济南喜来登酒店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交流,会前14:30-15:10将开展互动体验等活动,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出席人员
 董事、总裁 孙金妮女士、独立董事 文光伟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 丁红岩先生。

证券代码:300112 证券简称:万讯自控 公告编号:2025-047

债券代码:123112 债券简称:万讯转债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思宏女士(简历附后)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25年8月14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思宏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15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316,180	0	不适用	0
张云勇	境内自然人	0.29%	293,200	0	不适用	0
山西晋玖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74,14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胡正平先生、丁德萍女士及胡欣睿女士为一致行动人,胡正平先生是重庆荣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54.34%的合伙份额,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注:员工: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0只,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368,760,合计:368,76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数码变频发电机关键电子控制器件产业化项目”及“电驱动系统项目”进行结项,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全部划转完成日,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等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 (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024年6月18日(即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30.00元/股调整为29.60元/股。除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 截止2025年1月8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5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44%,最高成交价为27.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5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070,267.96元(不含交易费用)。
-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金额不低于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实施期间未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三)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日的总股本73,4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854,700股后的股本72,545,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